

聘請行政助理以推展第十二屆中西區區節的工作
增撥款項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就申請增加區議會撥款 **10,000元**，以應付一名協助執行第十二屆中西區區節（區節）工作的行政助理的薪酬調整，諮詢各議員的意見。

背景

2. 中西區區議會在第三次會議上通過撥款 **268,755元**，以聘請一名行政助理協助執行區節的工作。

3. 民政事務總署已就署內非公務員合約僱員（合約僱員）的薪酬進行檢討，考慮因素包括生活指數的變動、相關職位的市場情況及挽留合約僱員的需要。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根據檢討結果，批准月薪為 **65,510元** 或以下的全職合約僱員的薪酬增加 **4.68%**，月薪為 **65,510元** 以上的全職合約僱員的薪酬則增加 **4.19%**，由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起生效。

4. 區議會職員的薪酬調整安排亦與署內其他合約僱員相同，其基本薪酬福利條件按上述比率調整如下：

| 區議會職員類別 | 現時薪酬 | 已調整後的月薪 ^註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行政助理 | 19,475 元 (另加 15%約滿酬金) | 20,385 元 (另加 15%約滿酬金) |

5. 由二零一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，調整行政助理薪酬的財政影響為 **10,000元**（調高至最接近的千元整數），現於財政年度結算時一併申請增加撥款 **10,000元** 以應付有關開支。如獲通過，款項將會在中西區區議會事務小組的預留撥款額中扣除。

^註 按照公務員現行的安排，計算至最接近的五元的倍數。

徵詢意見

6. 請各議員考慮是否通過上述增加撥款申請，增撥**10,000元**以支持「聘請行政助理以推展第十二屆中西區區節的工作」項目。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
二零一七年三月